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就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累计至本报告期末的违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本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情况。

独立董事：袁银男、朱林、徐雁清

2026年4月27日